



## 我读鲁迅杂文 方铭

“匕首与提枪。”“感应的神经，攻守的手足。”“论时事不留面子，砭国弊常取类型。”“形象思维与逻辑思维的结合，诗与政论因素的交融。”这一切使得杂文不仅是战斗的，而且是具有高度艺术魅力的。鲁迅开创的这一文体丰富了现代文学的内容与形式。鲁迅杂文作为“时代的眉目”，摄取“现代社会的魂魄”，确实成了“人心”“民情”“世态”的一面镜子。写几篇读鲁迅杂文的心得，以见其思想和文学光芒。

## 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

本篇外在的层面是研究狗性是否可以改变的问题；内在层次则揭露历代统治者压迫残害人民从来没有手软过。一时失势，装出可怜，一旦再逝，凶狠依然如故，甚至变本加厉。所以鲁迅说：“总之，倘是咬人之狗，我觉得都在可打之列，无论它在岸上或在水中。”这实在是总结历史经验得出的至理名言。

这篇杂文层层论证，反复申说，把痛打落水狗的道理说得透彻极了，而且以形象的描绘，如对叭儿的诉状；以浅近的语言，如“不打落水狗反被狗咬了……这其实是老实人自己讨苦吃”；以具体的事例，如秋瑾和王金发的例子等等。文章最后一段“结束”，但并非全文综合的结论，而是对本文可能引起的先发制人的议论。短短几句，说了几层意思。

这篇文章不只是情理并胜的好杂文，而是一篇革命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，甚至在中国思想史上也

达到一个高峰。

## 《论睁了眼看》

鲁迅从历史和现实的经验，从人生和文艺的现象概括中，提出了一个积极命题：无论对生活和创作，都要取“睁开眼看世界”的态度，不能陷于“瞒和骗”的泥淖中。在本篇中，鲁迅将历史分析和现实分析相结合，又使现实分析和文艺的分析相结合，加强了文章的思想深度与广度。本篇以引文从容进入了正题，娓娓而谈，说道论题的要害，感情激越，义正词严。他自身就为我们树立了一个文艺闯将的榜样。

## 《庆祝沪宁克服的那一边》

鲁迅这篇文章写在北伐胜利的高潮中，他不像人们一味陶醉在胜利的欢乐中，而是清醒地认识到，要使革命取得更伟大的战略性目标，必须永远进击，直到最后胜利。鲁迅思想以冷静深刻著称。对于沪宁的克服，革命人民沉浸在欢乐中，鲁迅也不例外地感到高兴，但他并不停止于高兴，而是想得更远，他想到参加北伐的青年，其中包括最前进的青年会不会受新军阀的欺骗；想到辛亥革命后的复辟逆流，包括袁世凯称帝，张勋复辟，北洋军阀篡权等，这使他仿佛觉得很久没有所谓中华民国；他想到在北洋军阀治下李大钊殉难时的形象……鲁迅虽然自谦这是“胡思乱想”，“离题有千里之

远”。其实，这些想法都与革命胜利和如何巩固胜利有关。

鲁迅对列宁的名言作了引用和阐发。提出很多具有深刻意义的思想与见解。最后的结论是：“最后的胜利，不在高兴的人们的多少，而在永远进击的人们的多少。”全文仅有一千五百多字，却提出许多重大命题。读这样的杂文，除了领会鲁迅写作杂文的特有风格和修辞比喻方式，更重要的是理解鲁迅思想的伟大和深刻，把握他的思想与文章的精髓。

## 《一点比喻》

本文中，鲁迅衷心希望被压迫者不要像任人宰割的猪羊，而应该像野猪一样，“以两个牙，使老猎人也免不了退避”。并且说，“这牙，只要猪脱出了牧豕奴所造的猪圈，走入山野，不久就会长出来。”这就是说，必须冲出传统思想的束缚，挣脱反动统治阶级的影响，打破剥削阶级专政的一套法律道德体系，进行彻底的斗争。比喻是使文章生动的重要手法。鲁迅这里揭穿反动阶级豢养的分子是“软刀子杀人”的刽子手。他写出了“山羊”的凶险和“胡羊们”受骗的悲剧，以此警示民众，启发觉悟。鲁迅还善于从比喻生发开去，从这一比喻过渡到另一比喻，例如劝“胡羊们”要成为敢于挣脱“牧豕奴的猪圈”的“野猪”等等，非常贴切地表示作者的愿望，并把道理推进了一步。

## 黄昏不是下沉，而是铺展

——张烈鹏组歌《老年谣：淮河的黄昏美学》简评

罗旭初

我与张烈鹏先生通过音乐创作而结识。他是安徽省知名度颇高的作家和词作家，从公开资料看，烈鹏长期以淮河边（霍邱一带）的乡土经验为底色写作，其歌词与散文常用“淮水一晚霞一家园一烟火”这一套意象谱系。而《花甲之年》等作品也确实已经进入作词—作曲—制作/传播的实践链条。因此，读这组冠以“淮河的黄昏美学”之名的《老年谣》，我是把它当作一组为旋律、为声场、为合唱/独唱组合预留空间的组歌本来评：它要的并不是把“老”写成衰败，而是把“黄昏”写成一种更宽的能见度。

作为深耕音乐评论多年的我，窃以为，作品不是伤感滤镜，而是一种低光里的清明。组歌的七章构成了一条很稳的情感曲线。

《突然的老年》：用“突然间”制造时间折叠，笑声还在耳畔，腰已弯了。它不煽情，却点出老年叙事最诚实的起点：转折感；《老年时光》：把二胡、书本、锅碗瓢盆、儿孙、晚霞并置，提出一个关键句，“每天都是星期天”。这不是懒散，而是把节律从“快马加鞭”拨到打量世界的慢拍；《退休的时候》：门楼、窗口、冬夏春秋，是典型“单位一体制—地方县城”的记忆坐标，“一步一回首/大步向前走”，把离别写得有尊严；《快乐校园》（老年大学）：把戏曲元素（西皮二黄）、传统身姿（太极拳）、与“学无止境”合流，老年不再只是“被照顾者”，而是主动的文化参与者；《孩子在哪，父母就在哪》：触及当代最刺痛也最温热的现实，随迁父母、带娃、离开熟悉的家。“孩子在哪，父母就在哪”一句话把伦理选择唱成了行动诗；《爱是最好的拐杖》：把伴侣之老写成互相搀扶的“双人步态”，比任何口号都更接近真实的老年身体经验；《花甲之年》：生日蜡烛、读书、老伴、家常三餐，黄昏美学最终落在可咀嚼的日常生活。

所谓“淮河的黄昏美学”，在这组歌词里并不玄虚。它是水面反光那种亮，不刺眼，却能照清人脸；是把沿淮人家“锅碗瓢盆的交响”抬进审美层级，又不丢掉泥腥味与油烟声。

此间，我把词家的作品传给音乐界的同行看，他们认为词体本身的“音乐性格”，既好唱，亦好编。句

式多是四到六句的块面，天然适合乐段的方整结构（4+4、6+6或起承转合的8句体）。叠句/副歌化冲劲很强：

“啊，突然的老年……”（《突然的老年》）

“啊，老年时光……”（《老年时光》）

“啊，退休的时候……”（《退休的时候》）

“啊，花甲之年……”（《花甲之年》）

这些“啊——”正是作曲家最爱的工作面，可拉宽时值、可做和声铺底、可用合唱增厚。

所以，我要说的是，组歌跳出了“单一化”的老年叙事框架，用七个篇章全景式铺展当代老人的生活图谱。

身份转场的阵痛与释然。《突然的老年》《退休的时候》精准捕捉从职场到退休的心理落差，“一步一回首”的不舍与“大步向前走”的坚定并存，还原了身份切换期的复杂心境；日常烟火的温情回甘。《老年时光》《孩子在哪，父母就在哪》聚焦家庭场景，锅碗瓢盆的交响、带娃做家务的忙碌，将亲情具象为可触摸的生活细节，让“幸福”落地为真实的烟火日常；自我价值的重新生长。《快乐校园》《爱是最好的拐杖》则关注老人的精神世界，老年大学的琴棋书画、伴侣间的相互搀扶，打破“老年即衰退”的刻板印象，诠释了“退而不休”的生命张力。

因为和张先生的年龄、阅历相差无几，我更偏爱《花甲之年》这首作品：收束乐章适合回到淮河式的开阔——人声不必飙高，关键是咬字干净、留白够，让“家常三餐”“岁月甘甜”的余韵自然散掉。

值得肯定，整组作品把“老”从两类俗套里拽出来——既不装作少年，也不只做“可怜/可敬”的标本；它承认身体的变化（“腰弯了”“步履蹒跚”），却又坚持主体仍在选择方向（“继续向前向前”“发光发热”“学一学西皮二黄”）。组歌把个人记忆（单位门楼、老家晚饭味）与时代切面（随迁养老、老年大学普及）缝在一起，这是它最有生命力的地方。

当然，当“夕阳/晚霞满天/彩霞满天/余晖”密集出现时，容易让意象同质化；如果谱曲也跟着一律“大横幅式旋律”，整套组歌听着像同一张照片换

了滤镜。个人浅见是，让每一首的节拍、织体与“距离感”不同——有的贴耳（厨房、搀扶），有的拉远（淮河堤上、退休的门口），有的带戏（老年大学），黄昏才不会变成单一色调。

词家的这首组歌，谱写了银发群体的精神史诗。而骨子里做的是一件朴素却重要的事，把“黄昏”还给淮河人的日常，还给二胡、书本、锅碗瓢盆、单位旧窗口、带娃的行李、同撑一把年纪的手。若将来它以更完整的组歌形态（多乐章、统一动机、统一声场设计）立在舞台上，最有效的“淮河黄昏感”未必来自多少民乐装饰音，而来自一句看似最普通的话，被旋律与呼吸放到刚好那个高度：“正好在晚霞灿烂时分，团团圆圆共品岁月甘甜。”

黄昏不是下沉，而是铺展。词家以细腻的笔触拆解老年人生的多元切面，用质朴又滚烫的文字，为银发群体构筑了一个兼具烟火气与诗意感的精神家园。同时，以“共情”为笔，拒绝华丽辞藻，用“白发满头”“腰板弯了又弯”等直白表达勾勒老年状态，并以“继续向前向前”“发光发热，涛声依旧”传递不服老的精神气，质朴文字中藏着直抵人心的温度，可谓一组真正扎根老年生活肌理、唱响生命热望的时代乐章！

## 诗词

## 水调歌头·承父德孝家风

范文涛

端月迎新岁，椿影谢尘寰。

半世躬耕砺业，孤毅克千难。

寒暑鹰城驮炭，朝暮茨淮筑坝，挥汗度流年。

历苦兴门绪，和顺聚堂欢。

敦邻睦，崇孝善，振家轩。

晚岁遗仁护幼，德范润后贤。

含爱送儿戍宇，逐梦九天揽月，神州报平安。

长存忠孝念，奕世仰青山。